

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

编号: 2024033

项目名称	鹏锦永修精密工具项目
建设地点	九江市永修县马口产业园规划六路北侧，规划道路西侧，项目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°48'26"、北纬 28°55'24"。
区域评估情况	开发区名称: 无
	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、文号和时间: 无
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	公示网站: https://www.stbc.cn/stbc/Index/detail?sid=8c4d199e20634f38379cf656452943de
	起止时间: 202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
	公众意见接受和处理情况: 无
生产建设单位	名称: 江西鹏锦精密工具有限公司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60425MADMBPFC29
	地址: 江西省九江市永修县白槎镇南武西路 33 号 电子邮箱: 18379226363@163.com
	法人代表: 丁应鹏 联系电话: 18379226363
	授权经办人姓名: 丁应鹏 联系电话: 18379226363
	证件类型及号码: 身份证/360425199310114014



生产 建设 单位 承诺 内容	1.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。 2.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；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标准的要求。 3.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，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；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。 4. 水土保持方案发生重大变更前，按规定及时办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手续。 5. 在项目开工前一次性向（永修县行政审批局）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<u>16000.8</u> 元。 6.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。 7.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。 8.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：  法人代表（签字） 生产建设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
回 执	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，材料完整、格式符合规定要求，准予许可。  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（盖章） 2022 年 11 月 6 日

备注：1. 本表除编号、许可决定部分外，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。

2. 本表“公众意见接受和处理情况”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，另附页填写。

3. 本表“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”和“审批部门许可决定”不可分割，分割无效。

4. 本表一式3份，生产建设单位、水行政主管部门（或者其他审批部门）、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。



附件 3

承诺制管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意见表

项目名称		鹏锦永修精密工具项目
建设单位		江西鹏锦精密工具有限公司
方案编制单位		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省级水土保持专家库专家信息		姓名：高少平 联系电话：13803553979
		身份证号码：360428196505050052
		加入省级专家库时间及文号： 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0 日 文号：赣水办水保字【2019】3 号
专家 审核 意见	主体工程 水土保持评价	主体工程选址、建设方案和布局符合水土保持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，同意从水土保持角度对主体工程的分析与评价。
	防治责任范围 和防治分区	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项目征占用范围，面积 2.0hm ² 。同意项目划分为主体工程防治区一个防治分区。
	水土流失预测	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和方法。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量 23.90t，新增水土流失量 14.98t。
	防治标准 及防治目标	同意水土流失防治采用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。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 6 项目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 98%、渣土防护率 97%、土壤流失控制比 1.0、表土保护率 92%、林草植被恢复率 98%、林草覆盖率 9.0%。
	措施体系及分区 防治措施布设	基本同意方案采取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及防治措施布设。
	施工组织管理	施工临建设施位置、数量和面积明确，布置基本合理。相关土石方施工方法和工艺基本符合要求。
	投资估算 及效益分析	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。水土保持投资估算总额 81.28 万元。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内容和结论。本方案实施后水土流失防治各项指标均达到目标值。
	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☒ 不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☐ 专家签名：高少平 2024年10月12日	

备注：本专家意见表可装订在水土保持方案封面后，或者单独与水土保持方案一并报送。